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財務資料年報披露聲明書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規聲明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乃一間在泰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香港分行提供銀行及金融相關服務。

我們按照《銀行業條例》(第 155 章)項下《銀行業 (披露)規則》(及其後之有關修訂規則)，編製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本分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計披露報表聲明。

本人作為本分行總經理，謹此確認，就本人所深知，披露報表聲明內所載資料，是根據《銀行業 (披露) 規則》及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 頒布的《銀行業 (披露) 規則的應用指引》內列明的披露標準正確地編製，並與本分行的賬冊及記錄中所載資料相符。

所提及的披露的任何資料是在任何要項上並非虛假或具誤導性。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徐代發
總經理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本文件為中文譯本。如中、英文本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甲部 - 分行資料 (僅包含香港辦事處)

I. 損益表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收入		
利息收入	663,276	680,447
利息支出	(564,047)	(579,282)
利息收入淨額	99,229	101,165
費用及佣金收入	3,074	34,925
費用及佣金開支	(8,112)	(8,114)
費用及佣金收入淨額	(5,038)	26,811
淨外幣交易收入	803	88
其他收入	24	11
經營收入總額	95,018	128,075
支出		
經營支出		
- 員工開支	(4,430)	(4,346)
- 租金開支	(2,913)	(2,899)
- 總行分配開支	(2,260)	(2,681)
- 其他開支	(2,522)	(2,496)
經營支出總額	(12,125)	(12,422)
扣除減值虧損前的經營溢利	82,893	115,653
債務準備金收入(支出)	24,623	(19,525)
除稅前溢利	107,516	96,128
稅項支出	(9,083)	(8,000)
除稅後溢利	98,433	88,128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II. 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	12
銀行存款		
- 不超過一個月的銀行存款	3,452	753
- 超逾一個月但不超逾十二個月	0	0
存放海外辦事處的款項	13,076	13,955
貿易滙票	238	50
貸款及放款		
- 客戶貸款及放款	4,171	5,812
- 個別減值準備金	(44)	(59)
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	114	131
投資證券	0	0
物業、廠房及設備	0	0
其他資產	3,055	2,908
總資產	<u>24,102</u>	<u>23,562</u>
負債		
銀行同業存款	2,325	2,326
客戶存款		
- 往來賬戶	0	0
- 定期及通知存款	1,231	1,010
結欠海外辦事處的款項	8,468	8,056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654	11,671
其他負債	424	499
總負債	<u>24,102</u>	<u>23,562</u>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a) 貸款及應收款		
貿易融資	238	50
客戶貸款及放款	4,171	5,812
貸款應收利息	114	131
個別減值準備金	(44)	(59)
	<u>4,479</u>	<u>5,934</u>

(b) 逾期及經重組的貸款及放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已減值或逾期的同業、其他金融機構或客戶貸款及放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就已減值及逾期貸款及放款持有任何收回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經重組的貸款及放款。

(c) 按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及放款總額的明細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放款總額	238	50
有抵押品的放款總額	0	0
貿易融資	60	64
在香港以內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4,111	5,748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放款	0	0
	<u>4,409</u>	<u>5,862</u>

(d) 按區域分類的客戶貸款及放款總額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3,128	4,546	70.9%	77.6%
- 香港	1,281	1,316	29.1%	22.4%
- 其他	0	0	0.0%	0.0%
	<u>4,409</u>	<u>5,862</u>	<u>100.0%</u>	<u>100.0%</u>

註：按國家或地區分類的客戶貸款及放款總額佔相關披露金額的 10% 或以上，該金額已包含風險轉移因素。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e) 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對手方類別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一、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143	12	155
二、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0	0	0
三、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3,006	0	3,006
四、並無於上述(一)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0	0	0
五、並無於上述(二)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0	0	0
六、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機構，其於中國內地使用之信貸	0	0	0
七、其他被視作為內地非銀行客戶之風險	60	0	60
	<u>3,209</u>	<u>12</u>	<u>3,221</u>
扣除撥備後總資產	<u>24,102</u>		
資產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比例	<u>13.31%</u>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III. 其他資產負債表資料

(c) 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對手方類別

	資產負債表 內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 外的風險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一、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0	155	155
二、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0	0	0
三、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其他於境內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4,581	0	4,581
四、並無於上述(一)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之其他機構	0	0	0
五、並無於上述(二)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之其他機構	0	0	0
六、居住中國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境外註冊之其他機構，其於中國內地使用之信貸	0	0	0
七、其他被視作為內地非銀行客戶之風險	64	0	64
	<u>4,645</u>	<u>155</u>	<u>4,800</u>
扣除撥備後總資產	<u>23,562</u>		
資產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比例	<u>19.71%</u>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IV. 國際債權 - 按交易對手的國家及類別分類之國際債權明細表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額
	同業	非金融 私營機構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發達國家，其中	7	0	0	7
- 英國	2	0	0	2
- 美國	5	0	0	5
離岸中心，其中	4,347	1,428	0	5,775
- 香港	1,297	1,428	0	2,725
- 新加坡	2,146	0	0	2,146
- 開曼群島	904	0	0	904
發展中的亞太區國家，其中	15,306	3,006	0	18,312
- 中國	0	3,006	0	3,006
- 泰國	15,306	0	0	15,306
	<u>19,660</u>	<u>4,434</u>	<u>0</u>	<u>24,094</u>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發達國家，其中	3	0	0	3
- 英國	2	0	0	2
- 美國	1	0	0	1
離岸中心，其中	716	1,317	8	2,041
- 香港	239	1,317	8	1,564
- 新加坡	477	0	0	477
- 開曼群島	0	0	0	0
發展中的亞太區國家，其中	16,944	4,581	0	21,525
- 中國	0	4,581	0	4,581
- 泰國	16,944	0	0	16,944
	<u>17,663</u>	<u>5,898</u>	<u>8</u>	<u>23,569</u>

金額按淨值為基礎，其包含已確認的風險轉移因素。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V. 貨幣風險

外幣風險額(個別貨幣所列報的持倉是淨倉盤，並佔所有外幣淨倉盤總額的 10% 或以上) 列示如下：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現貨資產	23,986	25	24,011
現貨負債	(23,964)	(24)	(23,988)
長倉盤淨額	<u>22</u>	<u>1</u>	<u>23</u>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人民幣	港幣百萬元 總額
現貨資產	23,424	4	23,428
現貨負債	(23,398)	(1)	(23,399)
長倉盤淨額	<u>26</u>	<u>3</u>	<u>29</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持有任何結構性倉盤。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VI.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項目

(a) 下列每類資產負債表外風險項目未償付的合約金額是：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60	0
- 逾期有期存款	775	0
- 其他承擔	12	260
	<u>847</u>	<u>260</u>

或然負債和承擔來自與信貸有關的工具，包括信用證、擔保和授信承擔。這些與信貸有關的工具所涉及的風險基本上與給予客戶備用信貸時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相同。合約數額是指合約全數提取但客戶不履約時需要承擔的風險數額。由於有關備用信貸可能沒有於到期前被客戶提取，故合約數額並不反映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

(b) 衍生工具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分行並無持有任何衍生工具交易。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VII. 流動資金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政期間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143.59%

正如根據「認可機構流動資產狀況申報表」所呈報，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是以每個曆月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計算。

本分行由2015年1月1日起已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採納流動性維持比率。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政期間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457.34%

正如根據「認可機構流動資產狀況申報表」所呈報，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每個曆月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計算。

本分行致力管理流動資金(包括即日流動性狀況)，並在正常和壓力情況下，能適時履行付款及財務責任。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香港分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料披露

乙部 - 銀行資料 (綜合編制)

下表列示 The Siam Commercial Bank PCL 的綜合資本充足比率及股東資金數額。

VIII. 資本及資本充足程度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a) 資本充足比率 (巴塞爾資本協定 III)	17.1%	16.8%
(b) 總資本 (已包括繳足股款之股本及其溢價)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c) 股東資金總額	9,686 66,058	10,356 67,596

IX. 其他財務資料 (已經審核)

(a) 總資產	595,614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b) 總負債	529,555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c) 貸款及放款總額	394,588	15,718
(d) 總存款	405,919	
(e) 除稅前溢利	12,605	

- 1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兌泰銖的匯率分別是 1 港元兌 4.66，4.36 及 4.25 泰銖。
- 2 我們已按照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開最新資料編制「乙部 - 銀行資料 (綜合編制)」一節。

X. 薪酬制度

根據金管局的監管政策及方法 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高級管理及關鍵人物的薪酬已經在總行之年報披露，所以本分行並沒有個別披露此資料。

本文件為中文譯本。如中、英文本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